

铜陵学院第二十三届运动会竞赛规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铜陵学院体育运动委员会

承办单位：体育部 校工会

二、举办时间

2025 年 10 月 29 日—31 日

三、竞赛地点

铜陵学院翠湖校区

四、参赛单位

1.学生组：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电气工程学院、法学院、工商管理学院、经济学院、金融学院、机械工程学院、建筑工程学院、会计学院、数学与计算机学院、外国语学院、文学与艺术传媒学院。

2.教工组：机关一分会、机关二分会、机关三分会、马克思主义学院分会、图书馆分会、财税与公共管理学院分会、电气工程学院分会、法学院分会、工商管理学院分会、经济学院分会、金融学院分会、机械工程学院分会、建筑工程学院分会、会计学院分会、数学与计算机学院分会、外国语学院分会、文学与艺术传媒学院分会、体育部分会。

五、竞赛项目

（一）学生男子组（18 项）：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3000 米、5000 米、4×100 米接力、4×400 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立定跳远、铅球（7.26kg）、轮滑（速度障碍赛）、篮球三分球投篮、足球定点吊圈、引体

向上。

（二）学生女子组（18 项）：100 米、200 米、400 米、800 米、1500 米、3000 米、4×100 米接力、4×400 米接力、跳高、跳远、三级跳远、立定跳远、铅球（4kg）、轮滑（速度障碍赛）、气排球垫球、篮球定点投篮、一分钟仰卧起坐、一分钟跳绳。

（三）学生混合项目（3 项）：入场式、团体操、4×100 米混合接力（2 男 2 女混合、棒次各个代表队可随机安排）。

（四）教工男子甲组（11 项）：100 米、1500 米、4×100 米接力、跳远、铅球（5kg）、两人三足跑、飞镖、足球定点吊圈、引体向上、1 分钟跳绳、气排球垫球。

（五）教工女子甲组（11 项）：100 米、800 米、4×100 米接力、跳远、两人三足跑、拾“珍珠”、飞镖、“保龄球”、篮球定点投篮、一分钟跳绳、气排球垫球。

（六）教工男子乙组（6 项）：钓“鱼”、飞镖、“保龄球”、篮球定点投篮、1 分钟踢毽子、气排球垫球。

（七）教工女子乙组（6 项）：钓“鱼”、飞镖、“保龄球”、篮球定点投篮、1 分钟踢毽子、气排球垫球。

（八）教工混合项目：教工（男女混合制）气排球比赛，比赛名次记入团体总分，采用男女混合制（每队不得少于 2 名女队员），详见气排球比赛细则。比赛时间另行通知。

（九）体育部分会组：男子组（5 项）：飞镖、篮球三分球投篮、保龄球、铅球、旋风跑（混合）；女子组（3 项）：飞镖、保龄球、旋风跑（混合）。

（十）离退休教工组（退协）比赛由离退休处单独安排，比赛时间及其他相关具体事宜由离退休处另行通知。

六、参赛办法及分组

凡本校师生员工，身体健康者，均可报名参加所在单位所属组别的比赛。参加单位需报领队 1 人，教练员 1-2 人。

（一）学生组

- 1、每项每队限报 3 人，每人限报 2 项，可兼报接力和团体操等团体项目。
- 2、团体操比赛以二级学院为单位，每队须 30 人以上，男女生比例不限，年级不限。

（二）教工组

- 1、教工组分为甲、乙两组，各队每组每项限报 4 人（两人三足跑可报 4 对），每人限报 2 项，可兼报接力团体项目。
- 2、男子 49 周岁以下（含 49 周岁）、女子 44 周岁以下（含 44 周岁）分别为男、女甲组；男子 50 周岁以上（含 50 周岁）、女子 45 周岁以上（含 45 周岁）分别为男、女乙组。（依据身份证，出生年月以 12 月 31 日来界定）。甲、乙组参赛教职工必须是我校工会会员，资格审查由校工会负责。

（三）体育部分会

体育部分会会员参加体育部分会项目比赛，每人限报 2 项，可兼报旋风跑（3 男 1 女）。

七、竞赛办法

- （一）田径比赛按中国田径协会审定的最新《田径竞赛规则》执行。
- （二）其他项目按照制定的比赛细则执行。
- 1、学生代表队由 74 或 80、86、92、98 人组成入场方阵（入场队形为 6×12~16，剩余 2 人中，1 人举引导牌，1 人举院旗）参加入场式。开幕式入场方阵须在 100 秒内通过主席台前规定区域，否则将扣除相应分值。
- 2、学生团体操编排套路自选，时间为 3 到 5 分钟。
- 3、学生团体操音乐以 MP3 格式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1:00 前送到体育馆 217 室陈雪晴老师处（逾期按弃权处理）。
- 4、入场式和团体操比赛顺序由赛前抽签决定。
- （三）比赛使用的器材，统一由大会提供。
- （四）参赛运动员必须出示身份证、学生证，两证齐全方可参赛（教工仅需身份证），否则不能参赛。
- （五）学生运动员参赛时必须在胸前佩戴号码簿，否则不予参加比赛。

八、赛风赛纪

（一）为严肃赛风赛纪，赛会组织对参赛运动员、裁判员和有关工作人员赛风赛纪进行监督。

（二）对违反运动员资格及赛风赛纪的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领队及其所在单位的处罚，参照《全国学生体育竞赛纪律处罚规定》和赛会相关规定执行。

九、录取名次与奖励

（一）学生组各单项分别录取前 8 名。参赛人数（或队数）等于或少于 8 人（或队），按实际参赛人数（或队数）递减一人（或队）录取。

学生组各单项前 8 名，分别按 9、7、6、5、4、3、2、1 记分（接力等项目双倍），打破校田径最高纪录者加 9 分，打破安徽省大运会田径最高纪录者加 18 分（同时打破校、安徽省大运会田径最高纪录者只加记 1 次最高分）。

学生团体操按成绩设一等奖 2 名、二等奖 4 名、三等奖 6 名。

学生团体操一等奖各记 30 分、二等奖各记 25 分、三等奖各记 20 分。

（二）教工组各单项分别录取前 6 名。参赛人数（或队数）等于或少于 6 人（或队），按实际参赛人数（或队数）递减一人（或队）录取；不足 3 人（包括 3 人）则不计名次，作表演项目。

教工组各单项前 6 名，分别按 7、5、4、3、2、1 记分（接力双倍）。

若教工单项参赛人数（或队数）等于或少于 6 人，记分按次高分递减，如教工 5 人（或队）参赛，取前四名，按 5、3、2、1 记分，余类推；若名次并列，按该名次得分与下一名次得分的平均分记分，无下一名次（适用于教工气排球比赛排名）。

（三）本周期（2024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8 日），我校学生在全国大学生运动会、安徽省运动会及安徽省教育厅、江南片高校体育协会等主办的体育竞赛中获得成绩，将对该成绩进行相应竞赛等级记分。在个人项目中获得成绩记分方法见下表：

名次	全国大运会	安徽省运动会	省教育厅赛事	江南片高校赛事
第一名	40	16	12	8
第二名	32	8	6	4
第三名	28	6	4	3
四至六名	22	4	3	2
七至八名	16	2	2	1

如在篮球、足球、健美操、网球、田径接力、游泳接力等集体项目中获得名次，每人按以上对应分值的一半进行记分；单项获奖按每人取得最好成绩计分，不重复计分。该分将记入本届运动会所属代表队的团体总分。

（四）学生体质健康测试优良率排名加分：依据上一学年度各学院体质健康测试优良率排名前六名，分别按 80、60、50、40、30、20 分计入团体总分。（上一年度在省教育厅抽测测试中获得优秀的学生，参照安徽省教育厅赛事单项第一名进行计分（12 分），该分将记入本届运动会所属代表队的团体总分。）

（五）按各单位运动员（男、女）名次得分总和，分别排列学生组、教工组（各分会甲、乙组所有运动员得分总和）团体名次（丙组不计团体总分）。学生组团体取前 6 名；教工组团体取前 6 名。

如遇积分相等，以打破记录多者名次列前（含项、人、次），如仍相等，以第一名多者列前，余类推。

（六）学生组入场式设“组织奖”，一等奖、二等奖各 6 名（不计入团体总分），评选办法按有关规定执行。

（七）学生组和教工组各设“体育道德风尚奖”6 名，请各代表队将推荐表于最后一个比赛日下午 3 点前报送至主席台瞿国义老师，逾期不予受理。

十、报名日期和办法

本次报名采用线上报名方式，请各代表队负责人于 **2025 年 10 月 4 日前**，扫描下方二维码“第 23 届运动会报名工作群”二维码，详情群内通知。

如有疑问请联系裁判长：刘宜 电话：15756045161（微信同号）。



十一、相关事宜

(一) 教工代表队入场式方阵由校工会负责组织参加并提供教工方阵入场解说词一份。

(二) 国际交流生代表队入场式方阵由合作交流处负责组织参加并提供国际交流生代表方阵入场解说词一份。

(三) 各二级学院需提供本学院解说词一份（300 字左右，加盖学院公章）交到体育馆 217 室朱珊珊老师处（提交时间 2025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1:00 前）。

(四) 裁判员统一由体育部选调。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下午 4:00 在翠湖校区西运动场召开裁判员会议。

(五) 跑鞋鞋钉必须为塑胶跑道专用钉。

(六) 各代表队要高度重视人身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加强风险防控，认真落实安全保障措施，确保各项比赛安全、顺利举行。各参赛代表队需收集“运动员自愿参赛安全风险告知书”，并做好参赛注意事项的宣传与相应资料的存档工作。

(七) 在比赛中，若裁判员和工作人员发现运动员有异常反应或身体异常现象，有权提前或立即终止其继续比赛。

(八) 请各代表队按秩序册编发的号码自备号码簿，统一为 A4 纸打印，格式如封底所示。

十二、本规程的解释权归属体育部。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材料交付时间表

第二十三届运动会报名材料交付时间表

时 间	材 料	收件人
10 月 27 日 上午 11:00 前	入场式解说词（300 字左右）加盖学院公章	体育部 朱珊珊
	团体操音乐(3-5 分钟)	体育部 陈雪晴
10 月 31 日下午 15：00 前	“体育道德风尚奖” 推荐表	体育部 瞿国义

（此表由各学院自行存收）

运动员自愿参赛安全风险告知书

一、参赛队员须自愿报名参加校第二十三届运动会比赛。

二、参赛队员须已全面了解并同意遵守大会所制定的各项竞赛规程、规则及所提出的要求与安全管理措施。

三、参赛队员须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

四、参赛队员须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自己(学生)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并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

五、参赛队员须同意接受大会在比赛期间提供的现场急救性质的医务治疗。

六、参赛队员须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否则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参赛队员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上述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

参赛运动员签名：

2025 年 月 日